



鲁山县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制度

第一条 总则

为了提高和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确保施工质量，促进工程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制定本制度；本制度适用于鲁山银龙所有固投类工程，包括年度计划内工程，年度计划外工程。

第二条 工程立项

1. 年度计划项目：所有年度计划内项目，由勘察部编制施工图、预算并上报集团审批。
2. 年度计划外项目：投资总额在 10 万元以内的建设工程项目，由勘察部编制施工图、预算并上报董事长审批，并备案；投资总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报集团审批，并备案。

第三条 合同管理

1. 工程建设开工前，必须签订书面施工合同，并全面履行。
2. 施工合同的签订，应当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遵循平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
3. 双方签订施工合同时，必须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合同条件”，明确约定合同条款。对可能发生的问题，要约定解决的办法和自理原则。
4. 施工合同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① 工程名称、地点、范围、内容，工程价款及开竣工日期。
 - ② 双方的权利、义务和一般责任。

- ③ 工程质量要求、检验与验收方式。
- ④ 材料、设备的供应方式与质量标准。
- ⑤ 设计变更。
- ⑥ 结算方式。
- ⑦ 违约责任及处置办法。
- ⑧ 争议解决方式。
- ⑨ 安全生产防护措施。
- ⑩ 合同的生效方式。

⑪ 工程承包单位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完毕并向建设单位交付工程后，合同即告终止。合同终止后，施工单位应遵循诚信原则，履行保密义务。

第四条 工程项目施工管理

1 施工图设计与技术交底

2 设计技术交底与图纸会审是保证工程质量的重要环节，也是保证工程顺利施工的重要步骤，必须认真执行。

3 技术交底与图纸会审的前提条件：

- ① 勘察部提交完整的施工图纸。
- ② 在绘制施工图纸时勘察部要与工程部及施工方进行沟通，确保施工图纸可行，
- ③ 图纸应作为设计文件组成部分存档。

4 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应符合下列要求：

- ① 符合建设单位对施工组织总设计的要求。

- ② 符合双方签订的合同书，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规程、规范和标准。
- ③ 符合现场具体条件。 施工单位进入施工现场前，应根据合同所规定承建的工程范围，按照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绘制施工总平面图，由建设单位批准后实施。
- ④ 施工单位不得在给定的施工场地之外私建、乱建临时设施或堆放设备材料更不允许占用道路作为施工场地。如有必要，应由建设单位批准。
- ⑤ 施工单位要对其所占用的施工场地范围内的道路安全，排水系统的畅通负责，生活垃圾及各种污水不得随意刮推乱排。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负责。
- ⑥ 施工单位在施工时需要开挖已有道路，中断交通或需要中断水源、电源时，必须提前 3 天提出书面申请，经建设单位批准后方可实施。施工单位必须在批准的时间内完成任务并予恢复，如不能按时完成并影响建设单位正常生产、生活，施工单位应负责赔偿并予以罚款。
- ⑦ 施工单位需建设单位提供水源、电源时，应事先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按指定地点和容量连接并应按承包合同的规定交纳费用。施工单位在矿区内取土或弃土，应在建设单位指定地点进行。施工中挖掘的多余土方，应由施工单位及时运至指定地点，不得随意堆放。

- ⑧ 设置在施工场地的测量标志或永久测量标石，施工单位应予以保护，不得损坏和移动。
- ⑨ 施工单位所承建的工程项目完工并经验收后，应立即撤离施工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应及时拆除，不得借故拖延。

第五条 隐蔽验收

1. 隐蔽工程质量验收的目的是为使工程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贯穿到每个操作工人的工序中，从工程建设内部层层把关，使工程整体量得到保证。
2. 隐蔽工程是指在施工过程中上一道工序的工作结束，被下一道工序所掩盖，正常情况下无法进行复查的工作，一般验收项目如下：沟槽尺寸，地下障碍物，拆除及恢复的结构厚度等。
3. 工程建施工序进行中间环节验收，各方签字确认。
4. 隐蔽工程验收，必须填写“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并由各方代表签字。隐蔽工程验收，施工单位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建设单位工地代表，经检查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单位未通知建设单位自行隐蔽，建设单位工地代表有权提出重新开挖检查，费用由施工单位自理。经检查存在质量问题时，施工单位应按要求返工处理，不按要求返工处理的，建设单位工地代表有权通知施工单位停工，停工损失由施工单位负责。
5. 隐蔽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分别由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作为工

程文件长期保存。

第六条 竣工验收

1. 单位工程的竣工验收，必须达到以下几个条件：

① 单位工程已按照合同规定和设计图纸的要求全部施工完毕，并达到国家规定相应质量标准。

② 必须移交的文件、记录等资料完整、齐全。

③ 施工现场清理完毕。

2. 单位工程的竣工验收一般包括以下文件：

① 立项审批。

②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签证单，内容包括验收时间，验收意见等。

③ 管道压力试验记录、管道冲洗记录，水质化验报告等。

④ 单位工程竣工图纸及设计变更。

⑤ 隐蔽工程记录。

3.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及时搞好工程决算

4. 单位工程一经正式验收，应及时办理移交工程相关图纸资料手续或代保管手续。

第七条在本制度范围外，国家有关部委或项目所在地政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八条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